

21
shijiji yixue renwen shehui kexue jiaoxue congshu

21世纪医学人文社会科学教学丛书

医事法学

主编 古津贤 范雁存

河北人民出版社

21
Shijiji xue ren wen she hui ke xue jiao xue cong shu

21世纪医学人文社会科学教学丛书

医事法学

主 编 古津贤 范雁存
副主编 李大钦 李 喜 李耀文
编 委 王 萍 刘 祺 李悦霞 李 博 李 战
吴 昊 赵冬云 顾婵媛 席建军 焦艳玲
薛 涛

河北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医事法学/古津贤, 范雁存主编. —石家庄: 河北人民出版社, 2008. 1

(21 世纪医学人文社会科学教学丛书)

ISBN 978 - 7 - 202 - 04629 - 6

I. 医… II. ①古…②范… III. 卫生法-法学-中国-医学院校-教材 IV. D922. 16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183151 号

书 名 21 世纪医学人文社会科学教学丛书

书 名 医事法学

主 编 古津贤 范雁存

丛书策划 马千海

责任编辑 王 静

美术编辑 李 欣

内文设计 于艳红

责任校对 曹玉萍

出版发行 河北人民出版社 (石家庄市友谊北大街 330 号)

印 刷 河北新华印刷一厂

开 本 787 × 1092 毫米 1/16

印 张 22. 75

字 数 318 000

版 次 2008 年 1 月第 1 版 200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10 000

书 号 ISBN 978 - 7 - 202 - 04629 - 6/R·44

定 价 31. 7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丛书编委会

主 任 温进坤 (河北医科大学党委书记、教授)
董宝生 (河北人民出版社党委书记、社长)

副主任 张金钟 (天津中医药大学党委书记、教授)
陶功定 (山西中医学院党委书记、教授)
段志光 (山西医科大学副校长、教授)

编 委 张树峰 (承德医学院院长、教授)
李义庭 (首都医科大学党委副书记、教授)
胡志胜 (河北北方学院党委副书记、教授)
王振芳 (承德医学院党委副书记、教授)
杨金廷 (河北工程大学党委副书记、教授)
马千海 (河北人民出版社总编辑、编审)
郑建中 (山西医大研究生部主任、教授)
范雁存 (内蒙古医学院公共卫生管理学院长、教授)
石龙虎 (山西长治医学院社科部主任、教授)
王永杰 (内蒙古包头医学院人文学院院长、教授)

主 编 张金钟 陶功定 段志光 李义庭 郑建中
副主编 王洪奇 边 林 李大钦 范雁存 石龙虎
王永杰 张卫东 姬天舒 刘凤仙 李 喜

医学真善美之花需要人文社会科学的培育和浇灌

(代总序)

人类社会正处在一个科学技术昌明和腾飞的年代。科学技术以一种不可抗拒的力量推动和激励着时代的进步，现时代也把铸就科学技术的辉煌作为时代的责任、使命和象征。科学的真理性变得更加纯化，科学和技术的作用也越来越让这个世界体会到它对人类社会的伦理张力，科学与技术的美丽也因其真与善的体现而更加绚丽夺目，没有哪个时代能让人类像今天这样去认识、体验并享受到科学技术焕发出的真理的光芒、道德的力量和美丽之深刻。科学和技术在现时代迅猛发展的另外一个显著特点，还在于它是一个全方位推进和多学科并举的态势，宏观、中观和微观的结合与相辅、学科和领域间的边缘与交叉、科学和技术间的依托与渗透，都能让我们感受到它无可比拟的博大与精深。人类没有理由不为科学和技术发展到这样一种状态而骄傲和自豪，因为没有哪种力量能够像它那样可以对人类社会的发展与进步贡献如此之大和如此之多。

我们应该看到，整个生命科学与技术在这个时代所创造的一个个科学技术的神话中扮演着不可替代的角色，也没有哪个科学和技术领域比这个领域更能让人们体会到它在真善美三者间结合之完美。虽然说科学技术的任何一个领域都是为了人类的发展和社会的进步，对宇宙、世界、人类社会、生命和人的生命在不同层面和不同范围奉献着自己的科学能力和发挥自己独特的作用，但是没有哪个学科和领域能像生命科学，特别是医学科学和技术那样，直接把生命和人的生命作为关注和研究的对象。在整个科学技术全面发展的基础上，生命科学技术，特别是

医学科学技术的许多具体领域和学科，都在以一种前所未有的深刻和广泛揭示着生命现象的运动规律，以一种全新的技术手段创造生命的奇迹和造就战胜疾病和推进人类健康的壮举。生命科学在基因大分子层次上对生命奥秘的解释和揭示以及随之而来的技术化进程的加剧，让人类的生活无不打上这门科学带来的深刻烙印。医学科学和技术让人从生到死的过程都发生着意想不到的改变，一个个体生命的萌生、孕育直至降临可以不再是完全自然的过程，医学技术手段可以扮演本来由“上帝”扮演的角色，用实验室、试管和人工操作制造和生产人类个体；人体移植外科技术的发展，能够让人除人脑之外的所有器官获得重生；临床死亡的意义也因为脑科学的发展而正在做出调整；临床生命支持技术的发展使得生命过程和死亡过程的分界变得更加模糊，如此等等。所有这一切表明，科学和技术不仅仅在改变和提升着人的生命和生活质量，而且使人类更加掌握了与疾病做斗争的主动权。更重要的是，要认识到生物医学科学技术在改变着人的生物学意义上的生命的同时，也在改变着它与社会、与人类以及文化等多方面的关系，更准确地讲，应该说是当生物医学科学和技术发展到现代，内在于这个学科的人文要素和社会要素开始得以彰显、表露和外化，原本属于生物医学科学本质内容的人文特性和社会特性有了被揭示出来的条件和基础。尽管这种关系在当前还是以种种伦理的、社会的、法律的或者说以文化的难题、悖论、疑问、冲突、挑战和困惑等形式呈现在我们面前，但这种情形却昭示着生物医学科学和技术已开始走进一个新的时代。这个时代的到来固然以这个学科领域生物学意义上的划时代成就为标志，但这个领域固有的人文和社会特性让它为时代性的形成增加了其他学科无与伦比的耀眼光辉。生命科学和医学科学与技术因为它的研究对象——地球上的生命，特别是人的生命的美丽而更加美丽、更加灿烂。

生命之美是这个世界上无法替代的无限之美，让生命享受健康并不断提升质量又是最大的善，这些都是生命科学和技术以其真为根本来实现的。当某个科学和技术领域因为它的对象所具有的特性而被赋予了真善美的全部特质的时候，也就意味着这个学科担负使命的重要和所凝结

责任的重大。我们认为,处在这个前所未有的时代,我们医学科学工作者要承担起这个重任,更加积极和全面地完成以真为依托、以善为目的、以美为表征的结合,这是我们的奋斗方向和目标。也许这样的路途还很漫长,这样的目标还很遥远,但是这个时代已经给我们提供了开始这个过程的条件和基础。医学科研工作者、医疗卫生工作者、医疗管理工作、医学教育工作者,乃至那些接受医学专业教育的青年学生,都应该清醒地意识到科学技术发展的这种趋势,都应该认识到这样的变化对一个人知识结构和文化素养上的全新要求,都应该在自己的专业研究、医疗实践、管理理念和教学过程上去争取和实现以生命为核心的科学间的跨越和集合。由此我们应该想到,医学模式、医学教育内容、课程设置、教学结构、教育目标等的调整要以什么为中心和重心而展开。虽然整个医学领域做了很多卓有成效的工作,医学教育也在沿着这样的思路和构想努力,但是我们还有很多工作;特别是基础性的工作需要扎实地去做。一个领域、一个学界、一个学校、一个学科乃至一个生命科学工作者,本身观念的改变是前提,但是观念的形成需要过程,形成了观念还要通过许许多多具体的工作去贯彻和落实。我们组织编写这套教学丛书就是基于这样的考虑,而这种考虑却是源于我们这些致力于医学人文社会科学教育与实践的人们明确了这种观念,并已经做过大量的工作,形成了坚实的学科基础。

20世纪70年代以后,在整个自然科学,特别是生命科学巨大进步的浪潮中,在中国社会经济、文化和教育不断发展的强力推动下,中国的医学人文社会科学领域在科学研究、教育教学和科学实践中取得了长足的进步。最明显的标志就是一大批学科雨后春笋般地诞生,很多学科日益走向成熟。回顾中国近几十年来医学人文社会科学领域发展的道路,已经或者正在完成一个从初步了解、翻译介绍、消化吸收、融合借鉴、不断创新、理论向实践转化的过程,一定意义上说也是一个从无到有、从小到大、从少到多、从幼稚到逐渐成熟、从表层到不断深入的过程。这样一个学科体系真正地成熟和发展起来,也许还有漫长的路要走,甚至可以说,由于这个学科的发展从属于生命科学、医学科学和技

术乃至整个自然科学、哲学社会科学和人文科学的进步，它的成熟只具有相对意义。但是，对一个学科领域的发展，既然我们从事这个领域的研究与教育工作，那我们就有义务在特定的阶段对这个学科进行比较全面的总结和梳理。

医学模式从生物医学模式向生物、社会、心理医学模式转变的问题已经提出来几十年了，尽管这种转变会是一个基于客观上的变化而影响到医学观念变化的过程，但我们的医学教育承担着完成这种转变的教育上的责任。因为生物医学模式的惯性力量是极为强大的，而且生物特性是其他因素无法替代的医学科学和技术的中心，这个中心不会因为我们强调社会的、人文的和心理的因素而发生改变。尽管社会的、心理的和人文的因素本来就是医学科学和技术不可或缺的要素，但在当代中国医学教育中，这样的因素强调得还是不够到位，实践上更是很大的差距。要真正地让新的医学模式在医学实践中发挥作用，我们要做的工作一方面是把这种理论化的、口号性的观点具体化和可操作化，另一方面就是要在我们的医学教育过程中实实在在地抓紧抓好。这两个方面是相辅相成的，也是我们从事医学人文社会科学研究根本任务。要让人文社会科学的要素真正融入医学科学和技术领域，并让人们感受到这个学科的作用，最主要的渠道是通过教育环节来实现，即要加强对医学生的人文素质和社会科学素养的教育培养，让他们在接受医学教育的过程中去真正地理解人的生命的完整性和医学科学技术的社会属性和人文属性。改变一种具有悠久历史的科学模式和教育模式不是一朝一夕的事情，但是它的变化恰恰就是在我们这样的工作中悄然发生的。所以，我们编写一套书的价值和意义绝不是完成了多少文字和出版了多少本书，而是通过这样一种方式去进行历史的总结和科学的创新。

我本人多年从事生物化学研究与教学工作 and 医学教育的管理工作。这样双重的性质使得我很多时候要把具体的专业的思维方式和宏观的教育管理的思维方式结合起来思考问题。高等医学院校采用什么样的教学模式和运用什么样的医学教育技术手段才能培养出具有综合素质全面、知识结构合理、专业功底扎实的医学人才；医学人才的标准到底是

怎样的；如何把医学人文社会科学学科的教育融入到医学教育的体系中；如何检验和评价医学人文社会科学学科对医学生知识结构和综合素质的影响作用等一系列问题，都是摆在一个医学教育管理工作面前，需要认真思考的问题。为此，我总是十分关注国内外医学教育的进展情况，注意到了人文学科和社会科学学科在医学院校中受到重视的程度不断强化。在与校内外很多从事这方面专业教育的教师和专家的交流中，让我们产生了把原来河北省的医学院校业已开展并取得了一定成绩的医学人文社会科学的研究与教学扩大交流面和扩展学科的想法。在河北人民出版社的大力支持下，华北地区的大部分医学院校和河南省的部分医学院校从事这个领域研究与教学的专家学者，于2006年8月在河北平山温塘度假村商定组织编写这套医学人文社会科学教学丛书。这套丛书的组织编写，得到了我国著名的医学伦理学、医学管理学、医学教育学、医学史学等方面专家学者的大力支持和参与，天津中医药大学党委书记张金钟教授（博士）、山西中医学院党委书记陶功定教授（博士）、首都医科大学党委副书记李义庭教授、山西医科大学副校长段志光教授（博士）、承德医学院院长张树峰教授、承德医学院党委副书记王振芳教授、河北北方学院党委副书记胡志胜教授、河北工程大学党委副书记杨金廷教授等很多专业从事这方面教学和研究工作的同志不仅积极参与了编委会的领导工作，还都各自承担了具体学科书目的组织和编写。在与他们的合作和交流中，我个人受益匪浅。他们中有的人是医学教授、博士，有的人是哲学教授、博士，有的人出身医学专业，也有的人出身人文社会科学或者哲学专业，甚至有的人多年从事临床医学工作，他们把自己的专业研究方向共同转向医学人文社会科学本身就说明，医学与人文和社会科学的结合是生命科学发展的趋势，甚至可以说是整个科学和技术走向学科融合和系统整合的表现。无论我们什么专业出身，作为科学工作者和医学教育工作者，我们没有理由不去重视这种趋势，不去顺应这种趋势。

河北出版集团旗下的河北人民出版社出版这样一套丛书，很大程度上是为了扶植新兴学科的发展，并为从事这个学科研究和教学的专家学

者提供更多的开拓这个领域的条件和机会。这说明他们在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关系的处理上有自身的理念和做法。这也许正是河北出版集团与河北人民出版社领导心胸与眼界的一种体现,因为判断一个新学科的生命力、社会影响程度和教育教学潜力需要这种眼界和心胸。

一套丛书的完成是一项系统工程,其中最应该感谢的是那些工作在研究与教学第一线的作者。这些专家学者和教师们默默地多年耕耘在这片新的领域,没有他们辛勤艰苦的科学劳动,就没有这个领域已有的丰硕成果,也就没有这套丛书厚重的学术基础。这套丛书的编写参考了国内外很多已有的研究成果,介绍和引用了他们很多极有价值的观点和思想,我们今天的科学劳动是在他们对这个学科的发展所做的巨大贡献的基础上完成了。另外,由于丛书编委会临时设在河北医科大学社科部,该部的全体教职工在这套丛书的组织、联络、协调和资料等方面做了很多工作,编委会对他们的工作表示满意和感谢。

由于丛书编写的时间较短,许多问题还有待在今后的教学和科研中继续深入研究和探讨。在这套丛书的编写过程中,尽管我们力求多在创新方面下功夫,但由于采用的是主编负责制,编者分散在华北地区各个医学院校,联系和协调工作还存在着一些困难和问题,加之作者水平和观点各有差异,丛书各分册之间也许在文字、观点乃至水准之间存在不平衡,我们希望读者、教师 and 同学们提出意见和建议,也可以就一些观点展开讨论。有些存在的不足乃至错误之处也请读者鉴谅并把意见反馈给我们,我们会在今后的修订中参考和改正。

我们是在为这个学科、这个领域的发展做我们必须做也是应该做的工作。而这是一片有待开发和耕耘的学术热土,这样的劳动需要多学科、多领域、全方位和系统化地进行,我们期待这套丛书能对这个领域的发展有所促进,也希望更多有价值 and 学术成就出现,让这个领域能够跟上科学和技术进步的步伐,跟上时代前进的脚步。

温进坤

2007年8月

第一篇 绪论.....	(1)
第一章 医事法学概述	(2)
第一节 医事法学的概念及特征	(2)
第二节 医事法学的性质、任务及研究对象	(5)
第三节 医事法的基本原则	(6)
第四节 医事法学与相关学科的关系	(7)
第五节 医事法学研究的方法	(10)
第二章 医事法发展简史	(12)
第一节 国外医事法的产生和发展	(13)
第二节 中国医事法律发展概述	(22)
第三章 医事法律制度	(28)
第一节 世界各国及地区的医师法律制度	(28)
第二节 我国医师法律制度	(32)
第三节 护士法律制度	(38)
第四节 医疗机构管理法律制度	(41)
第二篇 医患法律关系	(47)
第四章 医患法律关系概述	(48)
第一节 医患关系的概念及类型	(48)
第二节 医患关系的法律性质	(51)

第三节 医患法律关系的内容	(55)
第五章 医疗合同	(63)
第一节 医疗合同的概念	(63)
第二节 医疗合同的当事人及内容	(71)
第三节 医疗合同的缔约与解除	(78)
第四节 对医疗合同的特殊规制	(84)
第六章 患者的知情同意权	(89)
第一节 知情同意权的概念	(89)
第二节 知情同意权的法律渊源	(94)
第三节 告知的内容	(98)
第四节 告知的例外	(103)
第三篇 医疗纠纷	(107)
第七章 医疗纠纷概述	(108)
第一节 国内外医疗纠纷概览	(108)
第二节 医疗纠纷的概念、分类及产生原因	(111)
第三节 医疗纠纷的法律特征	(118)
第四节 非医疗纠纷	(125)
第八章 医疗事故的鉴定	(133)
第一节 医疗事故鉴定概述	(134)
第二节 医疗事故鉴定组织	(143)
第三节 医疗事故鉴定原则	(153)
第四节 鉴定报告书	(159)
第五节 鉴定费的承担	(164)

第九章 医疗纠纷的处理	(166)
第一节 医疗纠纷处理的一般原则	(166)
第二节 医疗纠纷处理机制存在的问题	(171)
第三节 构建医疗纠纷的非诉讼解决机制	(172)
第四篇 医疗纠纷中的责任	(185)
第十章 民事责任	(186)
第一节 医疗侵权行为	(186)
第二节 医疗事故民事责任的确定	(190)
第三节 医疗事故的民事赔偿	(203)
第四节 医疗事故的其他民事责任	(206)
第十一章 行政责任	(208)
第一节 医疗事故行政法律责任的确定	(208)
第二节 医疗事故行政责任的承担方式	(217)
第三节 患者不服行政责任时的法律救济	(223)
第十二章 刑事责任	(228)
第一节 医疗事故刑事责任概述	(228)
第二节 医疗事故罪的量刑	(239)
第三节 与医疗有关的其他犯罪	(246)
第五篇 医事诉讼	(253)
第十三章 医事诉讼概述	(254)
第一节 医事诉讼的概念和特征	(254)
第二节 医事诉讼的分类	(256)

第三节	医事诉讼的法律渊源	(279)
第十四章	医事诉讼与举证责任	(282)
第一节	举证责任概述	(282)
第二节	医疗行为侵权诉讼中的“举证责任倒置”	(288)
第三节	医疗文书的复印与复制	(296)
第十五章	医事诉讼实务	(305)
第一节	患者及患者家属的起诉	(306)
第二节	医疗单位的应诉	(314)
第三节	医疗诉讼文书的书写	(320)
第十六章	医疗纠纷案例选编	(328)
第一节	输血输液典型案例	(328)
第二节	手术事故典型案例	(331)
第三节	误诊典型案例	(335)
第四节	护理事故典型案例	(337)
第五节	其他常见医疗事故典型案例	(340)
主要参考文献		(345)
后记		(347)

第一篇

绪论

医事法学

第一章

医事法学概述

内容提要 医事法学是以医事法为研究对象的一门新兴的部门法学，医事法学作为法学的分支有其独特的学科地位。医事法学的建立，对于调整、确认、保护和发展各种医事法律关系和医疗秩序、有效解决日益增加的医疗纠纷、保护人民群众的生命健康具有重要的理论意义和现实意义。本章提纲挈领，对医事法学的基本概念、特征、医事法学的性质、任务及研究对象、基本原则以及医事法学的研究方法等作了高度概括，并提出了作者的独到见解。

第一节 医事法学的概念及特征

一、医事法学的概念

所谓医事法学就是由国家专门机关创制，并以国家强制力保障实施，旨在解决医疗纠纷的有关各种社会关系法律规范的总和。医事法同

其他的法一样，都是掌握国家政权的统治阶级，从本阶级的需要出发，根据一定的社会物质生活条件，通过立法程序制定或认可，并由国家强制力保障实施的行为规范。因此，医事法是统治阶级的意志和利益在医学领域中的具体体现。医学法是旨在保护人体生命、健康的法律规范，其立法目的在于调整、确认、保护和发展各种医事法律关系和医疗秩序，从而与其他法律规范有着重大区别。

医事法学是以医事法为研究对象的一门新兴的部门法学。它主要研究医事法的产生和发展规律，医事法的本质、形式、作用，医事法调整的对象、特征、基本原则，医事法的制定和实施，医事法的各种制度和规范以及医事法理论的各种观点和学说。人们对医药卫生方面的科学到底称为“卫生法学”、“医事法学”还是“医学法学”有争议。目前有一部分人认为，“医事法学”就是“卫生法学”；也有人认为，“卫生法学”和“医事法学”是两个领域，两者研究的内容不尽一致。因此，有的医学院校开设“卫生法学”也开设“医事法学”。我们在这里姑且不谈两者之间的区别，我们用“医学法学”的概念把两者都涵盖进来。我们认为，就科学理念而言，如果从当代大医学的观念来理解，“卫生”比较“医学”而言似乎显得粗狭。“卫生”，古代主要是指“养生”和“护卫生命”，现在是指为维护人体健康而进行的一切个人和社会活动的总和。依现代大医学的观念，“医学”连“生态环境”“卫生经济”都包含在内，因此无论在内涵和外延上，“医学”比“卫生”都显得丰富和广泛。^{〔1〕}而我们在这里提到的“医事法学”实际上是“小卫生法学”，或者“小医学法学”，它是“卫生法学”或“医学法学”内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它主要研究的领域为涉及到调整医患关系、医疗实践和法律实务为内容的法律、法规以及各种法律关系的总和，同法学中诸如“刑事”“民事”“海事”“商事”等法律用语相适应，把它单独分出来进行深入广泛的研究，也是学科发展的需要。

〔1〕 石俊华主编：《医事法学》，四川科学出版社，2004年3月第1版，第8页。